**附件5:**

**安徽财经大学2017年暑期社会实践服务地接收证明**

**安徽财经大学 团委：**

**我处同意接收安徽财经大学 学院 同学等 人来 省 市（县） 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，并对他们相关活动给予支持协助。**

**特此复函。**

**2017年 月 日**

**（单位公章）**

**注：**

**活动联系人：**

**联系方式：**